**臺南市104年度主委盃柔道錦標賽競賽規程**

1. 主旨：提倡全民體育，發展柔道運動，增進國民身心健康，培養奮發蓬勃積極進取之

精神。

貳、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臺南市體育總會

叁、協辦單位：臺南市體育總會柔道委員會、 臺南市立柔道館 方孟昭先生

肆、比賽日期：104年12月05日（星期六）

伍、比賽地點：臺南市柔道館（大埔街54號）

陸、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1月30日（星期一）止

柒、報名地點：臺南市柔道館（大埔街54號）電話：（晚上）213-2548 傳真：213-5154

捌、報名資格：僅限本會會（學）員及臺南市各級學校學生，以學校名義報名之

玖、比賽分（級）組：

一、國小男生組：（依體重分為五級）

1.第一級：30.0公斤以下（含30.0公斤）

2.第二級：30.1公斤至37.0公斤

3.第三級：37.1公斤至45.0公斤

4.第四級：45.1公斤至55.0公斤

5.第五級：55.1公斤以上

二、國小女生組：（依體重分為五級）

1.第一級：30.0公斤以下（含30.0公斤）

2.第二級：30.1公斤至37.0公斤

3.第三級：37.1公斤至45.0公斤

4.第四級：45.1公斤至55.0公斤

5.第五級：55.1公斤以上

三、國中男生組：（依體重分為五級）

1.第一級：42.0公斤以下（含42.0公斤）

2.第二級：42.1公斤至50.0公斤

3.第三級：50.1公斤至60.0公斤

4.第四級：60.1公斤至73.0公斤

5.第五級：73.1公斤以上

四、國中女生組：（依體重分為五級）

1.第一級：40.0公斤以下（含40.0公斤）

2.第二級：40.1公斤至48.0公斤

3.第三級：48.1公斤至57.0公斤

4.第四級：57.1公斤至70.0公斤

5.第五級：70.1公斤以上

五、高中大專社會男子上段組：不分體重

六、高中大專社會男子段外組：（依體重分為三級）

1.第一級：66.0公斤以下（含66.0公斤）

2.第二級：66.1公斤至81.0公斤

3.第三級：81.1公斤以上

七、高中大專社會女子上段組：不分體重

八、高中大專社會女子段外組：（依體重分為三級）

1.第一級：48.0公斤以下（含48.0公斤）

2.第二級：48.1公斤至60.0公斤

3.第三級：60.1公斤以上

拾、抽 籤：定於104年11月30日（星期一）晚上7：30於市立柔道館公開抽籤，未到場者由本會派員代抽，事後不得異議。

拾壹、比賽規則：採用I.J.F審定公佈之最新規則。

拾貳、獎 勵：個人賽前三名由本會頒發獎狀，以玆鼓勵。

拾叁、注意事項：

一、領隊會議：104年12月05日（星期六）上午8：00整舉行。

二、報到時間：104年12月05日（星期六）上午7：00起。

三、過磅時間：104年12月05日（星期六）上午7：00起至8：00止。

四、開幕典禮：104年12月05日（星期六）上午8：30分起。

五、賽程時間：上午9：00起至比賽結束。

六、參加選手一律攜帶學生證及家長同意書以備驗查。

七、凡爭論事項，本規程未明文規定者，以裁判之判決為準。

拾肆、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臺南市104年度主委盃柔道錦標賽【國小組】報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單位： | | | | | | |
| 領隊： 教練： 管理： 隊長： | | | | | | |
| 組別 | 級別/重量 | 姓 名 | | | | |
| 國  小  男  生  組 | 第一級：  30.0公斤以下 |  |  |  |  |  |
| 第二級：  30.1公斤至37.0公斤 |  |  |  |  |  |
| 第三級：  37.1公斤至45.0公斤 |  |  |  |  |  |
| 第四級：  45.1公斤至55.0公斤 |  |  |  |  |  |
| 第五級：  55.1公斤以上 |  |  |  |  |  |
| 國  小  女  生  組 | 第一級：  30.0公斤以下 |  |  |  |  |  |
| 第二級：  30.1公斤至37.0公斤 |  |  |  |  |  |
| 第三級：  37.1公斤至45.0公斤 |  |  |  |  |  |
| 第四級：  45.1公斤至55.0公斤 |  |  |  |  |  |
| 第五級：  55.1公斤以上 |  |  |  |  |  |

※本報名表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

**臺南市104年度主委盃柔道錦標賽【國中組】報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單位： | | | | | | |
| 領隊： 教練： 管理： 隊長： | | | | | | |
| 組別 | 級別/重量 | 姓 名 | | | | |
| 國  中  男  生  組 | 第一級：  42.0公斤以下 |  |  |  |  |  |
| 第二級：  42.1公斤至50.0公斤 |  |  |  |  |  |
| 第三級：  50.1公斤至60.0公斤 |  |  |  |  |  |
| 第四級：  60.1公斤至73.0公斤 |  |  |  |  |  |
| 第五級：  73.1公斤以上 |  |  |  |  |  |
| 國  中女  生  組 | 第一級：  40.0公斤以下 |  |  |  |  |  |
| 第二級：  40.1公斤至48.0公斤 |  |  |  |  |  |
| 第三級：  48.1公斤至57.0公斤 |  |  |  |  |  |
| 第四級：  57.1公斤至70.0公斤 |  |  |  |  |  |
| 第五級：  70.1公斤以上 |  |  |  |  |  |

※本報名表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

**臺南市104年度主委盃柔道錦標賽【高中大專社會組】報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單位： | | | | |
| 領隊： 教練： 管理： 隊長： | | | | |
| 組別 | 姓 名 | | | |
| **高中大專社會男子上段組**：  不分體重 |  |  |  |  |
| **高中大專社會男子段外組**：  **第一級**：66.0公斤以下 |  |  |  |  |
| **高中大專社會男子段外組**：  **第二級**：66.1公斤至81.0公斤 |  |  |  |  |
| **高中大專社會男子段外組**：  **第三級**：81.1公斤以上 |  |  |  |  |
| **高中大專社會女子上段組**：  不分體重 |  |  |  |  |
| **高中大專社會女子段外組**：  **第一級**：48公斤以下 |  |  |  |  |
| **高中大專社會女子段外組**：  **第二級**：48.1公斤至60.0公斤 |  |  |  |  |
| **高中大專社會女子段外組**：  **第三級**：60.1公斤以上 |  |  |  |  |

※本報名表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

家長同意書

茲同意本人未成年子弟

參加104年臺南市主委盃柔道錦標賽。

此 致

家長(監護人)簽章：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月 日

-------------------------------------------------

家長同意書

茲同意本人未成年子弟

參加104年臺南市主委盃柔道錦標賽。

此 致

家長(監護人)簽章：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月 日